檔　　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新北市新莊區公所　公告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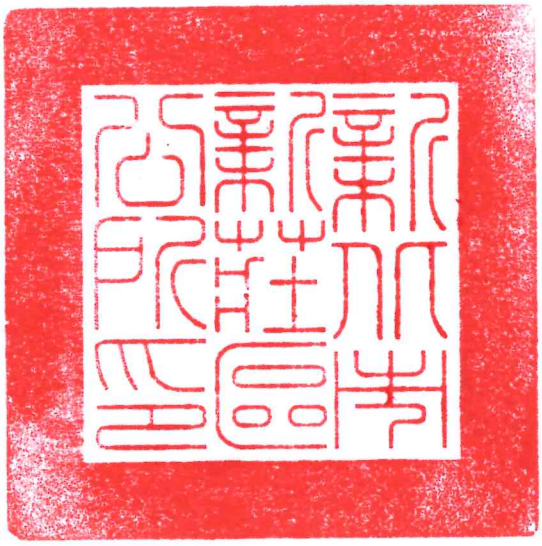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6月5日
發文字號：新北莊社字第1153253030號
附件：死亡證明書

裝

主旨：本區市民陳坤棕已於115年5月8日往生，目前無家屬處理喪葬事宜，倘公告屆滿無家屬認領，本所將依規定辦理後續喪葬事宜，親屬不得有異議，特此公告。

依據：社會救助法第24條及新北市政府115年6月4日新北社工字第11510694741號函辦理。

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本區市民陳坤棕（男性，民國35年8月16日生，身分證字號：A10471****），戶籍地址：新北市新莊區化成里15鄰化成路354號8樓，目前遺體暫存新北市立殯儀館(地址：新北市板橋區中正路560號)。

二、公告期間：自公告日起25日屆滿。

線

區長朱恩戎